中共首都师范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
首都师范大学教师发展中心 文件

教工发〔2026〕18 号

关于报送 2026 年教职工集中理论学习开展情况的通知

各院（系）、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：

为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整治工作实效，全面掌握本年度教职工集中理论学习落实情况，请各单位梳理本单位已组织开展的集中理论学习情况台账，填报《2026 年教职工集中理论学习统计表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报送内容

对照统计表栏目，如实填报已开展集中学习的主题、时间、地点、方式、人员范围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. 实事求是，准确填报。严格按照实际开展情况填写，同步留存好学习记录等支撑材料，以备核查。

2. 按时报送。请于11月30日前，将附件《2026年教职工集中理论学习统计表》通过办公系统报送至教师工作部教师通讯。

联系人：张东艳，联系电话：68900390。

附件：2026年教职工集中理论学习统计表

教师工作部

2026年11月12日

附件:

2026年教职工集中理论学习统计表

院（系）、单位名称:

月份	主题	时间	地点	方式	人员范围
1月					
3月					
4月					
5月					
6月					
7月					
9月					
10月					
11月					
12月					

备注：2月和8月假期期间不统计，12月填报拟开展的学习情况。

中共首都师范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　　2026年11月12日印发